

张景岳的学术思想及其对妇科的论点

广州中医学院 罗元恺

一、景岳的学术思想

景岳对于《内经》的研究,造诣颇深,故其学术思想主要源于《灵》《素》。他特别重视阴阳学说,“阴阳者,天地之道也”,它是自然哲学的理论基础。张氏在《类经·阴阳类》曾注释说:“阴阳者,一分为二也。”又在《大宝论》说:“命之所系,惟阴与阳,不识阴阳,焉知医理?”《景岳全书·阴阳篇》更明确指出:“凡诊病施治,必须先审阴阳,乃为医道之纲领,阴阳无谬,治焉有差?医道虽繁,而可以一言蔽之者曰,阴阳而已。”他根据阴阳互根之理,认为阴与阳既不可须臾离,更不能相失,而是有互相资生的作用。故提出“善补阳者,必于阴中求阳,则阳得阴助而生化无穷;善补阴者,必于阳中求阴,则阴得阳升,而泉源不竭。”(见《景岳全书·新方八略·补略》)这是对阴阳互相依存、互相调节的认识和在治法上的具体运用。他认为人体的真阴真阳,只患其不足,不患其有余,这是张氏比较着重于温补的理论基础。对于脏腑则较重视肾、脾,认为肾主先天的真阴真阳,脾主后天水谷之精气,均为人身之本,故治法上多着重于调补肾、脾。

景岳对于金元四大家的学术观点,既吸收其所长,又不完全苟同,而独树一帜。如对刘完

素(河间)提出的“六气皆从火化”而主张苦寒泻火之说,认为不符实际,因疾病有寒、热、虚、实,治法有温、清、补、泻,若概用或过用苦寒,足以耗损真气,贻害无穷,故《景岳全书》有‘辨河间’的专论。对于张子和把外感、内伤概视为邪气为害,而用汗、吐、下三法以攻邪。景岳认为不少疾病有因虚损而致者,如非有外邪或纯实之证,则攻法足以伤正,不宜乱用,此种观点,散见于《景岳全书》之中。对于李东垣着重从脾胃立论,主张升阳益胃之法,则比较推崇,但对其“火与元气不两立”之说,却提出异议,此点意见,于《辨河间》篇中曾有谈及。这主要是对‘火’字的含义认识各有不同。本来东垣所言之火是指邪火,而景岳所言之火则为真火,亦即真阳。由于所指的内容不同,以致互相径庭。两种含义,本不能混为一谈的。对于朱丹溪所言“阳常有余,阴常不足”之说,景岳最初颇为信服,继则疑信参半,经过临床实践之后,终则大加反对。他认为阳既非有余,阴亦常感不足,故主张要善于补阴扶阳,并指出真阴真阳在人体的作用是很重要的。故在《景岳全书·辨丹溪》中说:“人得天地之气以有生,而有生之气即阳气也,无阳则无生矣。”并以《素问·生气通天论》“阳气者,若天与日,失其所则折寿而不彰,故天运当以日光明”之旨为

育,始生化而不穷,冲任二脉乃先后天互相资生的径路。

冲脉为精血锺聚之经,十二经之海,对五脏六腑、十二经脉有统率作用。冲脉动则诸脉皆动,冲气逆则诸气皆逆,而冲脉之安和又借任脉为之担任,故二经病变每每相关。

冲任病变,其本质为精血之损伤,其见证为阴阳之失衡,即见实象,亦是本虚标实。凡

气滞、气逆、血瘀、水阻、寒客、热伏都是其标,故论治当分标本,“知标本者,万举万当,不知标本,是谓妄行”。

调补冲任,宜宗《内经》“虚者引而起之”之旨,盖不补不能复其虚,不引经气不能行,即后世所谓“通补”之法。

(朱步先协助整理)

据,于《大宝论》指出:“天之大宝,只此一丸红日;人之大宝,只此一息真阳。”这是他反驳丹溪阳常有余的论据及批评他以黄柏、知母作为养阴药物之不当,并为自己重视温补之理由,因而以钱仲阳之六味地黄丸和张仲景之肾气丸为基础,化裁出左归、右归之制(包括左归饮、丸,右归饮、丸等一类方药),作为滋养真阴及温补真阳之剂,与王冰“壮水之主以制阳光,益火之源以消阴翳”之义相符,这是景岳善于学古而又能加以改进创新的一种表现。他把自制的药方一百八十六首,分为补、和、攻、散、热、寒、固、因等八类,称为《新方八阵》,同时收集古方二千二百七十五首亦分为八类,称为《古方八阵》。景岳学古而不泥古,即使对于张仲景的著述,也是如此。如《景岳全书·伤寒典》中说:“凡用药处方,最宜通变,不可执滞……但使学者能会仲景之意,则亦今之仲景也,又何必以仲景之方为拘泥哉?”在他的《新方八阵》中,不少是根据临床实践以古方加减化裁而成的,于此可见其治学求实和创新的精神。这种态度,是值得我们学习的。

景岳治病,多重补益,药物中尤推崇人参、熟地,在《本草正》中说:“人参有健运之功,熟地禀静顺之德,”认为一阴一阳,相为表里,一形一气,互相生成。性味中和,无踰于此。是扶阳滋阴的理想药物。他之所以多着重温补脾、肾,可能与其所接触之人多属阴虚阳虚之患者有关。因张氏出身于官宦世家,所交游者亦多豪门巨贾,这些阶层之人穷奢极欲,疾病往往由精气不足所引起。因饮食无度伤脾,性欲不节伤肾,加以当时社会动乱,生活不定,身体容易耗损虚衰。一个人学术思想的形成,与其所处之特定环境有密切关系。医者面对的是具体的病人和证候,应该通过四诊辨证以区别寒、热、虚、实来加以施治。这点景岳是比较明确并极为强调的。《景岳全书·脏象别论》指出:“人之气质有常变,医之治病有常变,欲知常变,非明四诊之全者不可也。”又《论治篇》说:“凡看病施治,贵乎精一,盖天下之病,变态虽多,其本则一。天下之方,活法虽多,对证则一。故凡治病之道,必确知为寒,则

竟散其寒;确知为热,则竟清其热,一拔其本,诸证尽除矣。”在《新方八阵》中,既有热阵,也有寒阵;既有补阵,也有攻阵;既有固阵,也有散阵。张氏并非不问寒、热、虚、实而概用温补的。虽然他不免有所偏,如说“凡临证治病,不必论其有虚证、无虚证,但无实证可据而为病者,便当兼补,以调营卫精血之气;亦不必论其有火证、无火证,但无热证可据而为病者,便当兼温,以培命门脾胃之气”(见《论治篇》)等过激之言。但若以此而否定他辨证施治的原则,那就不够公平了。

景岳处方用药,反对杂乱,而力主精专。他批评当时的一些医生说:“凡遇一证,便若观海望洋,茫无定见,则势有不得不为杂乱,而用广络原野之术。盖其意谓虚而补之,则恐补之为害,而复制之以消;意谓实而消之,又恐消之为害,而复制之以补。其有最可哂者,则每以不寒不热、兼补兼泻之剂,确然投之,极称稳当,此何以补其偏而救其弊乎?”(见《论治篇》)这种意见是很正确的。因为疾病的机理,主要是邪正的偏盛偏虚。医者用药治病,就是补偏救弊。邪气盛者攻之、泻之、散之;正气虚者补之、固之。疾病虽会有虚实夹杂,但仍有主次之分。医者通过四诊而应有其定见,才能治得其当。故张氏指出:“与其制补以消,孰若少用纯补以渐进之为愈也;与其制攻以补,孰若微用纯攻自一而再之为愈也。”(见《论治篇》)审察病情,如既得其要,则应大胆用药。故他说:“用药本贵精专,尤宜勇敢……新暴之病,虚实既得其真,即当以峻剂直攻其本……真见里实,则以凉膈、承气;真见里虚,则以理中、十全……表实则麻黄、柴、桂之类。但用一味为君,二、三味为佐使,大剂进之……必赖其力而料无患者,即放胆用之。性缓者(指药物性能,下同)可用数两,性急者亦可数钱。若三、五、七分之说,亦不过点名具数儿戏而已。”(按,这是暗指东垣之用轻剂)当然,这是从一般药物而言,至于有剧毒之品或量少效宏者(如麝香、蟾酥之类),则不应重用。总之,用药应视病情之需要,该轻则轻,该重则重,贵在医者临证之权衡。

二、景岳对妇科的论点

《妇人规》二卷,是景岳关于妇科的专著。内容较为完备。它既有理,又有方药治疗。既引用各家之言,又提出自己的见解。他对于妇科的论点,与其原有的学术思想是一致的。认为女子属阴,而血属阴。妇女以血为主,其生理特点则以月经为重点,月经之调与不调,可反映出身体的健康情况。故妇科疾病,首要调经。《经脉诸脏病因》说:“女人以血为主,血旺则经调而子嗣……故治妇人之病,当以经血为先。”然月经之来潮,与脏腑经络的物质功能有密切关系。《素问·上古天真论》指出:“女子七岁,肾气盛,齿更发长;二七而天癸至,任脉通,太冲脉盛,月事以时下,故有子;三七肾气平均,故真牙生而长极……七七任脉虚,太冲脉衰少,天癸竭,地道不通,故形坏而无子也。”天癸是什么?张氏注释说:“天癸者,言后天之阴气,阴气足而月事通”(见《经脉之本》)。又《阴阳篇》说:“元阴者,即无形之水,以长以立,天癸是也,强弱系之,故亦曰元精。”他认为天癸是人体经过后天逐渐滋而产生的一种阴液,但这种阴液物质是肉眼看不到的,它与唾液、汗液、尿液、泪液、鼻液、精液、血液等肉眼所能看到者不同,故称为无形之水。惟其作用却非常重要,人体的生长发育和强壮,都与它有密切关系,而对月经的来潮与否更有直接的作用。天癸至则月经按期来潮;天癸竭则月经终止。它又与先天之肾和后天之脾非常密切。故“调经之要,贵在补脾胃以资血之源,养肾气以安血之室”(见《经不调》)。因为不论七情、六淫、饮食等病因,虽可起于心、肺、肝、脾,但“及其甚也,则四脏相移,必归脾肾。”(见《经脉诸脏病因》)且妇科疾病,“虚者极多,实者极少。”(见《经不调》)故临床治法上多用健脾补肾,脾肾之中,尤以肾为重要。所谓“阳邪之至,害必归阴,五脏之伤,穷必及肾。此源流之必然,即治疗之要着。”(见《经脉诸脏病因》)这些论点,与景岳整个学术思想是统一的。

诊视月经病除脉证以外,《妇人规》中特别提出辨经色以分别寒、热、虚、实,这对临床诊断

上具有重要的参考意义。此外,对妇产科疾病的诊疗更指出要随证、随人来分别处理,决不能执成不变。如《安胎》中各段指出,胎气有寒而不安者;有热而不安者;有虚而不安者;有实滞气滞而不安者。治疗用药,则“宜凉则凉,宜补则补,惟以安之、固之为主治。”(见《妊娠卒下血》)又在《安胎》中说:“盖胎气不安,必有所因,或虚或实,或寒或热,皆能为胎气之病,去其所病,便是安胎之法,故安胎之方,不可执,亦不可泥其月数,但当随证随经,因其病而药之,乃为至善。若谓白术、黄芩乃安胎之圣药,执而用之,鲜不误矣。”景岳对各种病都强调辨证施治,反对固执不变,虽说他属温补派,但他却批评丹溪所谓“产后当大补气血,即有杂病,以未治之”的说法,并明确指出:“凡产后气血俱去,诚多虚证。然有虚者;有不虚者;有全实者。凡此三者,但当随证随人,辨其虚实,以常法治疗,不得执有诚心,概行大补,以致助邪。”(见《论产后当大补气血》)诚然,如产褥感染之病,多属正虚邪实,按标本先后缓急之原则来说,则应先行清热解毒或活血去瘀以祛邪,决不能因产后气血俱虚而大补气血以滞邪。因病变不同,倘有是证,则不得不用是药,所谓有病则病受之也。有人以为景岳概主温补,不用寒凉,这对他认识是不够全面的。

在《妇人规》中明确提出反对早婚,以免过早辍丧,致伤生化之源。又主张孕妇必须节欲,以防暗产或流产,但又反对过于安逸,而主张适当劳动,应使气血流畅,有利分娩。

除《妇人规》外,另编有《妇人规古方》一卷,收集妇科常用方一百八十六首,以供参考备用。他对于古人的东西不敢掠美。如生化汤写明是钱氏(佚名)者,这是该方最早见于文献记载,后人以为傅青主者,实误。虽一方之微,亦可见其对人做事的认真和求实的态度了。

景岳重视温补,后世毁誉参半。但总观其著述,大大丰富了中医学术之内容,立论有时虽略有偏颇,但贡献还是大的。在妇科方面,持论比较允当,内容亦较切合实际,对于临床应用,足资参考,值得推崇。